

# 临沂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

临环（蒙阴）罚字〔2020〕3号

蒙阴德森木业有限公司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71328MA3QT9W96U

法定代表人：段遵良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地址：蒙阴县垛庄镇皇营村

2020年1月22日，临沂市生态环境局蒙阴县分局2名执法人员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，发现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：

未依法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擅自开工建设建筑模板项目。以上事实有：调查询问笔录、现场勘验笔录、现场照片等证据为凭。

本机关认为你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第二十五条之规定。

你单位逾期未提出陈述申辩，视为已放弃陈述申辩的权利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，参照《山东省环境保护厅行政处罚裁量基准》第253项的要求，我局责令你单位立即改正违法行为，作出如下处罚：罚款人民币壹万整。

限你单位自收到本处罚决定之日起十五日内，持我局出具的“山东省非税收入通用票据”将罚款缴至银行。逾期不缴纳罚款的，我局将每日按罚款数额的3%依法加处罚款。

你单位如不服从本处罚决定，可在接到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临沂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也可在六个月内直接向兰山区人民法院起诉。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，不停止行政处罚决定的执行。

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，不提起行政诉讼，又不履行本处罚决定

的，我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。

临沂市生态环境局

2020 年 2 月 27 日